

证券代码：831564

证券简称：欧伏电气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欧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26日以书面通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红卫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宗昊，高级管理人员赵伟、王晓东、牛明占，监事刁英翠、张欢欢、赵晓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应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战略发展需要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拟签署《终止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友好协商，拟聘请国泰君安为承接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金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国金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报告应对公司与国金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事宜

进行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国金证券变更为国泰君安,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的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号 2023-06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欧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欧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